



常州大学
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管理
探索与实践

交流汇报人：常州大学教务处 江一山

汇报提纲



- 竞赛管理概况
- 竞赛分类定级
- 竞赛政策激励
- 竞赛取得成果
- 竞赛几点思考



一、竞赛管理概况

- 我校2014年前的竞赛管理体制是：
根据职能部门职责划分管理范围，实行管
理分开、奖励分开。
教务处负责学科技能竞赛管理，**校团委**负
责大小挑及创业类比赛管理，竞赛奖励方案
也分别制定实施。





➤ 存在问题：

1、学科竞赛分类比较模糊，边界不够清楚，竞赛认定工作量大且难以明确定级。

如我校2012年版的竞赛管理办法中对竞赛级别认定是按照传统的校级、市级、省级、国家级、国际级5档进行设置，但是鉴于上级教育主管部门未对竞赛级别进行官方认定，因此学校层面的认定工作也缺乏参考依据，擦边球、模棱两可甚至鱼目混珠现象比较突出。

四 竞赛管理概况

教师指导学生竞赛获奖	国家级	一等奖	2000 - 3000
		二等奖	1500 - 2000
		三等奖	1000 - 1500
		优秀奖	500 - 1000
	省部级	一等奖	1000 - 1500
		二等奖	600 - 1000
		三等奖	400 - 600
		优秀奖	200 - 400
	市厅级	一等奖	600 - 1000
		二等奖	400 - 600
		三等奖	200 - 400
		优秀奖	100 - 200

➤ 存在问题：

2、竞赛奖励金额偏少且不同档次差距较小，虽有奖励面却难以产出标志性竞赛成果。因此，在竞赛新政未实施前，**每年用于学科竞赛奖励的费用平均不超过15万元**，大小挑、数学建模等标志性竞赛均未有建树。

四 竞赛管理概况

常州大学文件

常大〔2017〕197号

关于修订常州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组织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学院、部门、科研院所、直属单位、怀德学院：
为进一步推动我校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培养实践能力、创新精神和创业意识，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现对《常州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组织管理办法》（常大〔2016〕224号）进行修订，并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常州大学

2017年10月24日

常州大学校长办公室

2017年10月24日印发

- 我校自2014年开始，对学生竞赛进行了全面梳理工作，逐步建立了**创新创业竞赛分类定级机制**，并建立了**竞赛动态调整和更新制度**，学校于2015、2016、2017年连续三年修订了《常州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组织管理办法》，逐步形成了以“**互联网+**”“**挑战杯**”“**创青春**”等为龙头的一批竞赛项目。
- 学校层面实行“**以奖代补，重奖结果**”原则，并不断完善竞赛激励措施，加大竞赛奖励力度，逐步固化了“**建设专项+现金奖励、工作量补贴、视同教学成果奖**”**多重奖励机制**”，大大激发了学院以及教师的主动性和积极性，获得了一批标志性创新创业优秀成果。



二、竞赛分类定级



根据创新创业竞赛的主办单位、知名度和影响力等因素，并考虑其行业背景及高校参与情况，将创新创业竞赛由高到低分为**I、II、III**三个级别，每个级别再由高到低划分为**甲、乙、丙**三个等次。

I 级竞赛由**学校层面**负责管理，**II、III** 级竞赛由**学院自行实施**，构建了**校院两级创新创业竞赛组织体系**。学院的创新创业竞赛组织工作纳入学校对学院**年终考评**。

I 级竞赛

1

- ✓ 主办单位为国际权威机构、国家部委及其下属司局，尤其以教育部高教司主办等；
- ✓ 有世界著名高校或多所具有相关专业的“985”、“211”高校参赛；
- ✓ 具有很强的学术权威性和业内认可度，在国内外具有很大影响力；
- ✓ 对学生培养确实有很大作用、对学校发展确实有较大影响的学生竞赛。

I 级竞赛

1

- ✓ 由国家部委及其司局主办、千所以上高校参加，权威性极高、影响力极广，且对学校发展确实有较大影响的的大型综合性及基础性竞赛可认定为I级**甲等**和I级**乙等**竞赛；
- ✓ 由国家部委司局发文主办或资助，或具有明显行业特色且业内认可度极高、对学生培养确实有很大作用的竞赛可认定为I级**丙等**竞赛。

2

Ⅱ级竞赛

- ✓ 主办单位为国家部委直属单位、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含其他部级专业指导委员会）、全国性的专业团体组织、省厅级部门以及石油石化行业领域直属央企；
- ✓ 赛事范围覆盖全省或多个省份，有多所高校组成代表队参与，有省内或区域内选拔过程；
- ✓ 在省内有较大影响力、具有较强的学术权威性和业内认可度的竞赛。



2

II级竞赛

- ✓ 由国家部委直属单位、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含其他部级专业指导委员会）、全国一级学会或协会主办以及省级或地区级影响力大具有很强学术权威性和业内认可度的竞赛，认定为II级甲等竞赛；
- ✓ 由其他全国性学术团体组织、全国一级学会省级以上分会、省厅级部门主办的竞赛，认定为II级乙等竞赛；
- ✓ 由省级学术团体主办的竞赛，认定为II级丙等竞赛。

◆ I 级甲等、I 级乙等竞赛的江苏赛区选拔赛均认定为II级甲等竞赛。



Ⅲ级竞赛

3

- ✓ 由市级部门或国内名牌高校组织的校际间竞赛，可认定为Ⅲ级甲等竞赛。
- ✓ 校级竞赛均认定为Ⅲ级乙等竞赛。



竞赛分类定级

我校目前最新的 I 级竞赛是19项，其中12项是与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发布的学科竞赛评估结果排行榜是吻合的。

I级甲等：“互联网+” “挑战杯” “创青春”等3项；

I级乙等：数学建模大赛、电子设计大赛等2项；

I级丙等：机械创新设计大赛、化工设计竞赛、工程训练能力竞赛、节能减排竞赛、ACM、智能汽车竞赛、大广赛、外研社杯等14项。



三、竞赛政策激励

➤ 工作量补贴

学校对I级竞赛国赛、省级赛以及校级选拔赛项目，给予工作量补贴，具体标准为：校级选拔赛获奖的给予**30个工作量/项**；省级比赛未获奖的给予**40个工作量/项**，获奖的给予**50个工作量/项**；国赛项目的给予**60个工作量/项**。

四 竞赛政策激励

➤ 成果奖视同

竞赛级别 获奖层次	I级甲等	I级乙等	I级丙等
国家级第一层次	省级一等奖	省级二等奖	校级特等奖
国家级第二层次	省级二等奖	校级特等奖	校级一等奖
国家级第三、四层次	校级特等奖	校级一等奖	校级二等奖
省级第一层次	校级一等奖	校级二等奖	
省级第二层次	校级二等奖		

对于指导学生参加I级竞赛获奖的教师，学校在年终考核、职称评定、岗位聘任和评先评优中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其中，教师指导学生获得I级竞赛国家级和省级前两个获奖层次的，在职称评定、岗位聘任方面可以视同获得一定级别教学成果奖。

四 竞赛政策激励

➤ 建设专项+现金奖励

竞赛级别 奖项等级	I 级甲等	I 级乙等	I 级丙等
第一层次	500000	300000	40000
第二层次	200000	150000	20000
第三层次	100000	75000	10000
第四层次	50000	35000	5000

竞赛类别	师生奖 (A)	项目建设 (B)	
I 级甲等	50%	指导教师团队建设	成果孵化
其他类竞赛	50%	50%	

竞赛政策激励

➤ 建设专项+现金奖励

I级竞赛项目奖励由师生奖励（A）、项目建设（B）两部分组成。两部分的使用原则为：师生奖励部分用于奖励在最终决赛中获奖的师生；项目建设部分用于竞赛项目培育建设及其他各类经费支出。其中师生奖励部分由学校以奖金形式通过学院发放给相关项目负责人（分配）；项目建设部分由**责任单位**统一管理和分配，要求各学院设立创新创业竞赛专有账户，做到专款专用。



四、竞赛取得成果

竞赛取得成果



- 近三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中：国赛特等奖3项、一等奖2项、二等奖4项、三等奖5项，2017年捧得“优胜杯”；
- 在近两届“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中：国赛金奖3项、银奖1项；
- 在第三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国赛铜奖2项；
- 在近三届“高教社杯”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中：全国一等奖4项、二等奖14项；
- 近两届“华为杯”全国研究生数学建模竞赛中：全国一等奖3项、二等奖2项，2016年获得华为“专项奖”；
- 在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的2013-2017年全国普通高校竞赛评估结果中，我校在国内高校排名第163位，省内高校排名第13位；
- 2017年，学校成功入选全国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



五、几点思考

四 几点思考

- ✓ 从有关排行榜数据分析来看，我校 I 级竞赛目录中的丙等竞赛普遍在获奖数量和质量上有较大欠缺，分值贡献度较低。因此，需要进一步重视和支持 I 级丙等以下赛事。激励更多师生积极参与到这些竞赛上来，力争实现创新创业竞赛重点突破、全面开花。
- ✓ 解决不平衡的问题，让更多学院，更广泛的学生参与并收益。考虑专项建设奖励再分配。支持成长性、有潜力的项目——以赛促创，实现精准帮创。
- ✓ 整合资源，统一管理。创新创业中心的构想。

感谢聆听！